

#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2022 年 职业技术教育（旅游）复试与录取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21〕2 号）和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广师大〔2019〕704 号）有关要求，在确保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的基础上，稳妥做好本专业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与录取工作，特制订本工作方案。

## 一、复试工作原则

（一）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

（二）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三）坚持科学选拔，确保生源质量，在重视初试成绩选拔作用的同时，强化复试工作对考生的选拔。

（四）坚持全面考察，突出对专业素质、实践能力以及创新精神等方面的考核。

（五）坚持以人为本，增强服务意识，提高管理水平。

## 二、复试组织管理

（一）成立 2022 年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全面负责本专业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统筹落实复试工作所需的人员、场地、设备、经费保障等。制定本院复试小组工作基本规范，集体审核本专业复试方案、复试教师名单、复试考生名单、拟录取名单等重要工作。对所有参加复试录取工作的人员进行政策、纪律、专业等方面培训，确保本院复试录取工作有序进行。

## （二）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配备复试工作秘书两名

负责查验复试考生身份和审查资格（未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一律不得参加复试）、负责线上复试的技术保障、负责复试记录和协助安排有关事宜、负责复试结束后整理复试试卷、复试情况记录表和拟录取名单等资料，负责把经复试小组审核后的复试材料报送研究生处备案、审批。

## 三、复试方式

根据教育部文件要求和当前广东省疫情防控需要，为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聚集，降低感染风险，确保师生安全，我校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确定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采用网络远程复试方式进行，复试选用平台腾讯会议，备用平台钉钉会议。相关操作指引请见学校研究生招生网 <https://yjszs.gpnu.edu.cn/info/1154/2018.htm>。

## 四、复试时间安排与程序

（一）复试时间：3月下旬—4月下旬

1. 第一志愿上线考生：3月28日完成。
2. 调剂考生：在4月下旬前完成调剂考生复试工作。

### 2022年职业技术教育（旅游）专业研究生

#### 第一志愿考生线上复试安排

时间	内容	远程复试平台及相关说明
3月28日星期一 14:00-17:30	全日制考生面试	腾讯会议线上会议室

## （二）考生复试程序

接到复试通知后→考生确认参加复试→按本专业要求提交复试有关材料→根据复试指引准备复试环境及双机位设备→参加复试演

习→参加复试→在研招网首页查询拟录取名单→提交体检报告（具有拟录取资格的考生）。

### （三）过程监管

1. 考生须自觉服从学校和研究生处的统一安排，按照规定时间节点参加各项复试环节。若参加网络远程复试确存在特殊困难，请提前与我院招生工作人员联系。考生在复试的整个阶段须保持联系畅通，考生无故失联造成无法完成复试的，视为自动放弃本次复试。

2. 考生在复试中若使用手机加入平台，则应关闭手机通话功能，保持网络连接。若复试过程中出现断网情况，考生需第一时间打开手机信号，确保复试老师与考生取得联系。

3. 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复试过程中禁止录音、录像、录屏和直播，禁止泄露或公布复试相关信息；复试全程只允许考生一人在面试房间，禁止他人进出。若有违反，视同作弊。

## 五、复试分数线划定及复试名单确定

### （一）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我校职业技术教育（旅游）专业研究生复试分数线执行《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的A类考生分数线。本专业方向不招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

### （二）复试名单确定的依据

1. 按照教育部规定和学校要求，制定了本专业《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方案》，经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备案后，在学校研究生招生网公布。

2. 职业技术教育（旅游）专业的复试工作采取差额形式，差额比例控制在1:1.5之间，上线生源不足差额复试比要求的，符合报考

条件的考生全部安排复试；生源充裕的情况下，经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同意可适当加大比例，但最高不超过 1:2.5。

3. 由学科专业提前通知本专业符合资格的考生参加复试。考生可登录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网 (<https://yjszs.gpnu.edu.cn/>) 查看本学科专业的复试名单。

## 六、复试内容与要求

### (一) 资格审查

职业技术教育（旅游）专业复试前将收集考生材料并进行严格审查核验，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相关材料清单如下：

1. 身份证（正反面）。
2. 学历证书（应届本科毕业生查学生证；2022年9月1日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须提交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持境外学历的考生须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历认证报告。
3. 政审表。应届生和暂缓就业考生由毕业学校签署意见并盖章。非应届生由所在工作单位或基层党组织签署，如无工作单位的，由档案存放单位签署。
4. 大学学历成绩单，须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往届生也可从人事档案中复印并加盖档案单位公章）。
5. 学历认证报告或者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往届生）。
6.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普通高校应届生），自考生出具相关在读证明。
7. 与单位签订的《定向就业协议》（全日制定向学生）。
8. 考生本人签名的《诚信复试承诺书》。

其中，各类考生需提交的材料（电子版）包括：

应届毕业生：1、2、3、4、6、8；

往届毕业生（含暂缓就业生）：1、2、3、4、5、8；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的（包括应届生和往届生）：还需要提交7。

拟参加本学科专业复试的考生按照以上相关材料清单提交考生复试材料（原件扫描件或照片），文件名称：专业名称+考生编号（15位）+考生姓名，文件格式：PDF文件（按序号合成1个PDF文件），发送至本专业指定邮箱 luoxianr@gpnu.edu.cn，原件于入学复查时再核对。参加复试考生要签订承诺书，承诺提交材料真实性和诚信复试。

请参加2022年3月28日线上复试的第一志愿上线考生于2022年3月26日中午12:00前将以上材料原件扫描件发送至指定邮箱 luoxianr@gpnu.edu.cn。

## （二）复试内容（每生不少于20分钟）

考核范围应以我校官网公布的本学科专业的招生目录为准。复试包括复试科目考核、综合素质考核两个部分，均通过网络远程复试进行。

### 1. 复试科目考核（满分100分）

复试科目：服务管理

### 2. 综合素质考核（满分100分）

#### （1）外语考核（20分）

重点考察考生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

#### （2）专业素质考核（60分）

重点考察考生对专业基础知识、专业研究动态的掌握和了解情况，以及科研创新成果等。

#### （3）品德与实践 ability 考核（20分）

重点考察考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情况和社会实践经历等，尤其要切实加强诚信评判，强化对考生诚信的要求，凡发现弄虚作假及考试违规、作弊考生，无论何时核查确定，一律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等严肃处理。

3. 本专业方向不招生同等学力考生。

### （三）复试组织要求

1. 本学科专业成立复试工作小组，全面负责本学科专业复试工作的组织和领导。本学科专业复试小组由复试教师、命题教师和工作秘书组成。

2. 本学科专业加强对复试小组成员的遴选与培训，提高人才选拔质量。高度重视复试教师的遴选、教育、培训、管理工作，选拔师德好、专业优、责任心强的教师参加复试录取工作，确保关键点符合要求，例如面试时间要求、提问态度、政治立场、防疫工作要求等。其中，复试教师及命题教师均须具有硕士生导师资格。

3. 保证复试过程给考生充分表达的时间，每位考生复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

4. 复试前通知到每一位具有复试资格的考生，方式有效且保存记录。如短信、E-MAIL 或电话录音，均要有考生收到复试通知回复的凭证。

5. 有直系亲属关系参加考试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不得参加此次硕士研究生复试与录取工作，如有违反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6. 命制复试试题及参考答案属于国家机密事项，命题工作人员将签署《2022 年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命题保密承诺书》，全体研究生招生复试与录取工作人员将签署《2022 年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教师及工作秘书责任书》，遵守工作纪律。违反《2022 年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命题保密承诺书》《2022 年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教师及工

作秘书责任书》规定内容及国家有关规定的有关人员，学校将依纪依规严肃查处；对于泄露试题等严重违反相关规定的人员将依法追究责任。

7. 科学布置复试现场，严格规范复试流程。复试过程中，复试教师须关闭通讯工具，并集中保管。

#### （四）复试总成绩

1. 本学科专业复试总成绩=复试科目考核成绩+综合素质考核成绩，复试总成绩低于 120 分（满分 200 分）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 （五）录取

复试合格的考生，按照总成绩=初试总成绩/5\*60%+复试总成绩/2\*40%来计算，将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并结合体检情况确定拟录取名单，择优录取。本专业将在复试工作结束后在规定时间内，向学校研招办上报复试成绩和拟录取名单。经研究生院再次审核后，最终的拟录取名单将在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站公示 10 个工作日。

### 七、体格检查

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及《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 号）规定执行。

学校公示拟录取名单期间，拟录取的考生需向本学科专业邮寄医院（二级甲等以上）的体检报告原件（近 3 个月内有效）。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录取考生入学时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体检，不符合录取要求者取消录取资格。

### 八、调剂

（一）本学科专业在第一志愿录取人数不足的情况下可接收调剂考生。本学科专业将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18〕14号）和有关政策依据制定调剂工作办法。

（二）本学科专业的调剂信息、调剂原则等将按要求提前报研招办审核。将严格杜绝按考生单位、行业、地域、学校层次类别等限定生源范围，也不得设置其他歧视性条件。

（三）本学科专业的调剂公告、调剂生复试名单等将按要求报研招办审核后在本学院网站及研究生招生网公开发布，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不少于12小时。

（四）考生调剂需同时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符合本学科专业的报考条件。
2. 调剂考生初试成绩必须不低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的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A类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4.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五）调剂过程将按照考生初试成绩高低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而不是简单以考生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依据。

（六）其他调剂事项请留意研究生招生网信息  
<http://yjszs.gpnu.edu.cn/index.htm>

## 九、咨询、监督与申诉

复试名单、拟录取名单、复试工作方案、实施细则、投诉监督电话等信息将及时公布，接受考生及社会各界的监督检查；拟录取名单



由学校统一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公示期内接受考生监督和申诉。

二级学院受理单位：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管理学院

电话：18820796962

联系人：罗老师

电子邮箱：luoxianr@gpnu.edu.cn

学校申诉电话：研招办 020-38256458；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293 号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反映情况时要签署真实姓名，要有具体事实；不签署真实姓名的以及不提供具体事实材料的，一律不予受理。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管理学院

2022 年 3 月 25 日